



(1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；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。须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，并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旬阳市蜀河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旬阳市蜀河镇施家沟移民（脱贫）安置点污水处理及公厕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旬阳市蜀河镇施家沟移民（脱贫）安置点污水处理及公厕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君睿城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5人，营业收入为5101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09.0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被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公司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君睿城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11月27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3、说明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建筑业”。